

# 云南省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 批 准 书

云抗审保字(2017)第48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和《云南省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《云南省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管理办法》，经审查，由云南省设计院集团

设计的昌宁县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

一医技楼、门诊楼、传染楼、住院楼设计文件按保天字抗审报(2017)02号

号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书进行修改后，符合抗震设防有关要求，批准使用。

特发此证

2017年10月20日

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